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7），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14日（下午）14:4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14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或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7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7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第七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瓜州路4800号甘肃国投大厦16楼1611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会议审议内容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

(5) 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8) 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9)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与承诺期届满减值测试结果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第6、7、8、9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2. 听取独立董事2020年度履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4.00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	√
5.00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
8.00	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
9.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与承诺期届满减值测试结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委托人持股证明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本次股权登记日的次日至召开日（2021年5月14日）上午9:00之前的工作时间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瓜州路4800号甘肃国投大厦16楼1619号

邮政编码：730050

联系电话：0931-5125819 传真：0931-5125801

联系人：周辉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具体说明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其食宿、交通费等全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出现异常情况或受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提前1日（即2021年5月13日）将现场提问内容提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内容无关的问题，现场会议将不做解答。

5、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瓜州路4800号甘肃国投大厦16楼1619号

邮政编码：730050

联系电话：0931-5125819 传真：0931-5125801

联系人：周辉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 股东授权委托书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1. 投票代码为“360779”
2. 投票简称为“咨询投票”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2)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表：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4.00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	√
5.00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
8.00	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
9.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与承诺期届满减值测试结果的议案	√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5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股东授权委托书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4.00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	√			
5.00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			
8.00	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			
9.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与承诺期届满减值测试结果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需同时提供股东和受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留底复印件，股东卡复印件，方可有效）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表决票经有效登记后需同时提供股东个人或受托人和授权委托书以及个人身份证原件留底复印件，股东卡复印件，方可有效。

签字：

年 月 日